**《管理与经济学院专业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规范要求**

根据培养要求，中期报告为培养的必修环节，专业学位研究生论文工作中需完成中期检查。为此，中心建立专业硕士论文中期检查制度，以加强对专业硕士论文研究工作过程的管理。中心制订了《<管理与经济学院专业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规范要求》，请参照执行。

一、中期检查对象：通过论文开题的专业硕士研究生。

二、中期检查环节需填写中期检查考核表。

三、论文完成部分按照论文模板以及北京理工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撰写规范逐项展开，要求论文完成70%以上的内容。

四、中期汇报经指导教师评阅通过后，由硕士研究生在中期评审会上接受质疑、评议。

五、中期检查按通过、不通过记。通过者，可继续后续培养环节；不通过者，半年后需到校重新接受中期检查。

六、中期检查经评审组评审合格后一周内将中期检查考核表提交到专业学位中心归档。

北京理工大学专业型研究生中期检查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学 号 |  | 姓 名 |  |
| 指导教师 |  | 专业类别 |  |
| 学 院 |  | 检查日期 |  |
| 论文题目 |  |
| 专家姓名 |  | 专家姓名 |  | 专家姓名 |  | 专家姓名 |  | 专家姓名 |  |
| 学位论文研究进展情况 | [本栏学生填写，包括以下内容]1. 论文进展情况
2. 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方案
3. 下一步工作计划
 |
| 导师意见 | [是否同意学生参加中期审核] 指导教师签字： |
| **中期考核小组意见** |
| 所做内容是否符合开题报告的要求 |  |
| 课题进展是否正常 |  |
| 论文工作是否继续进行 |  |
| 中期考核结果 | 通过□ | 不通过□ |
| 组长签字 | 年 月 日 |